中共成都市委办公厅

成委厅〔2025〕25号

中共成都市委办公厅　成都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《成都市做优“有需必应、无事不扰”服务品牌持续营造一流营商环境若干政策》的通知

各区（市）县党委和人民政府，市级各部门：

《成都市做优“有需必应、无事不扰”服务品牌持续营造一流营商环境若干政策》已经市委、市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。

中共成都市委办公厅

成都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5年8月26日

成都市做优“有需必应、无事不扰”服务品牌持续营造一流营商环境若干政策

为深入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以及市委、市政府关于营造市场化、法治化、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决策部署，推动“进万企、解难题、优环境、促发展”工作提质增效，做优“有需必应、无事不扰”营商环境品牌，现制定如下政策。

一、聚焦提效率强服务，进一步优化政务环境

（一）提升审批服务效率

1. 深化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改革，推动国家、省重点事项清单落地见效，鼓励各区（市）县推出特色“一件事”。打通企业证照、上规入库、税收社保等各类涉企数据，形成“免填报”事项清单。

2. 高质效承接省级用地审批权，减少审批环节，缩短审批流程。分级确定重点项目“用地保姆”，对市级以上重点项目用地报批“随到随审”，符合相关要求的审查时间原则上不超过7个工作日。

3. 升级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，打造高效办成建筑项目开工建设一件事等场景，便利企业不接触、不见面办事。优化联合验收方式，允许一个施工许可证下涉及多个单

体建筑的产业园区工业项目，在符合有关要求的前提下实现分期竣工验收。

4. 推广国家税务总局“乐企”直连应用，为符合条件的纳税人提供税企信息系统直连批量开票、智能申报及关联业务办理等便利服务，推动企业业务、财务、税务融合贯通。

（二）提升园区服务效率

5. 推动市级管理权限依法依规有序下放，通过直接下放、委托行使、驻点服务等方式向园区赋能，“一园一策”形成产业园区赋权（支持）事项清单。

6. 深化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，鼓励区（市）县及产业园区立足主导及特色产业，动态发布涉企和产业链服务事项清单、政策服务包。在产业园区因地制宜设置园区企业服务中心（专区、站、点），推进审批认证、检验检测等各类服务事项下沉。

7. 依托线上“园区通”综合服务平台，完善产业园区企业服务体系，实现服务资源集成供给、园区资源精准对接。

8. 强化园区营商环境监测，健全无感监测、动态优化、定期通报工作机制。

（三）提升政策服务效率

9. 完善惠企政策联审制定、发布推送、申报审批、资金拨付和效用评估机制，健全民营企业和行业协会商会参与涉企重大政策制定和评估机制。常态化开展“局长、处长换位走流程”活动，优化提升企业体验感满意度。

10. 精简申报材料，优化审批流程，简化专家评审举措，新出台政策事项免申即享率原则上不低于30%，实现惠企资金直达快享。

11. 完善成都惠企政策服务平台功能，强化政策集成发布、宣传推广，提升有效触达率，实现惠企政策一码查询、一键申报。

（四）提升政企互动质效

12. 健全“进万企、解难题、优环境、促发展”常态长效机制，完善企业问题“收集—解决—反馈—问效”工作闭环，实行简单问题现场办，复杂问题统筹办，重大问题提级办。建立政企联络员帮办代办和“吹哨报到”机制，持续提升企业服务满意率。

13. 依托成都市民营经济发展促进中心，搭建民营经济综合服务平台，2025年开展“企需我应”等各类对接活动500场以上，直接服务企业1万家以上。

14. 开展“营商蓉智汇”活动，定期形成创新举措“承诺清单”，加强“有需必应、无事不扰”营商服务经验做法、创新案例宣传，大力营造尊商重商良好氛围。

二、聚焦强支持不打扰，进一步优化法治环境

（五）严格规范涉企执法检查

15. 开展涉企执法检查专项治理，建立健全涉企行政检查全链条监督机制，精准落实行政处罚轻微不罚、首违免罚制度。建立涉企行政检查“白名单”制度。探索开展涉企行

政执法案件经济影响评估。

16. 建立健全全市涉企“一码检查”机制，实现执法检查信息“码上查”、检查过程“掌上看”、检查结果“一码知”。拓展“综合查一次”联合执法应用场景。

17. 健全异地行政执法协调机制，强化公安机关办案协作手续审查，提高企业对公安机关异地办案协作“六个严禁”规定的知晓度，畅通企业投诉举报渠道。

18. 开展涉企违规收费罚款专项治理，健全涉企收费长效监管机制，整治“小过重罚”。

19. 优化营商网络环境，整治散布传播涉企虚假不实信息，蓄意造谣抹黑企业、企业家，以“舆论监督”名义对企业进行敲诈勒索等问题，治理“水军”“黑公关”等行为。推出涉企侵权信息处理服务包，指导企业有效开展侵权信息投诉维权。优化完善投诉举报异常名录，实现精准识别。

（六）提高知识产权保护水平

20. 进一步优化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工作衔接，促进跨区域跨部门知识产权执法保护协作。建立健全反侵权假冒政企协作机制，加强商标侵权小微案件查办。

21. 建强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成都分中心，提升企业海外知识产权应诉和维权能力。

（七）推动涉企纠纷高效化解

22. 对进入诉讼程序的小额商事纠纷，建立快速处理通道，提供立案、查询、缴费等一站式全流程诉讼服务。

23. 开展侵害企业产权和企业家合法权益专项治理，依法清理整治超权限、超范围、超数额、超时限查封扣押冻结企业财产或账户等行为，严格依法依规行使限制财产性权益强制措施和侦查手段。

24. 完善拖欠账款常态化预防和清理机制，常态化开展清理拖欠企业账款审计。加强政府采购合同执行情况实时监管，定期核查项目资金到位及支付情况。

25. 依法依规加强对网络虚拟财产、数据等新型权益保护，充分发挥司法裁判对产权保护的价值引领作用。

（八）提升破产案件办理质效

26. 建强成都破产事务中心，优化破产事务集中办理机制，推动税务、社保、医保、公积金、建设工程等与破产相关业务“一站式”办理。建立中小微企业破产保护机制，推动完善市场化庭外重组与庭内重整程序衔接机制。

三、聚焦更公平多机会，进一步优化市场环境

（九）提升市场准入效率

27. 严格落实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指引，加强市场准入效能评估结果应用。

28. 探索开展市场准营承诺即入制试点，一次性告知审批条件要求、履行承诺情况核查标准、违反承诺处置措施等，经营主体作出书面声明承诺后即可取得相关许可，依法开展经营活动。

29. 完善新兴行业经营范围规范化登记机制，推动将新

兴行业表述纳入“经营范围登记规范表述目录”和“川渝市场主体经营范围主题式套餐”，为经营主体提供便利登记服务。

30. 实施招商引资正面清单、负面清单制度，开展规范招商引资行为专项行动。

（十）加强搭平台给机会

31. 2025年发布产业场景、民间投资、科技创新等各类城市机会清单20次以上。持续开展重点产业链供需对接活动。

32. 发挥成都市场景创新促进中心作用，开放城市场景资源，开展场景打磨、发布、对接等活动，推动新技术、新产品在真实环境中测试验证、迭代优化。

33. 深化“蓉品出川”市场拓展行动，常态举办“蓉品”品牌培育、展示展销和供需对接活动。

34. 依托成都市预付式消费综合服务平台，加强养老服务、青少年艺术体育类培训、幼儿托育等重点领域预付式消费服务。

（十一）规范招标投标与政府采购

35. 扩大依法必须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、政府采购、国企自主招标（采购）等信息发布范围。深入开展工程建设招投标多维度系统治理三年行动，全面规范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活动。

36. 有序开展招标投标“评定分离”试点，支持四川天府新区、成都高新区等有条件的区（市）县率先探索。

37. 进一步提升政府采购项目全流程电子化比例，2025年达90%以上。开展政府采购违法违规行为整治，探索开展政府采购投诉调解工作。

（十二）拓展社会信用应用场景

38. 健全“综合＋行业”企业公共信用评价体系，拓展“信用＋风险”分级分类监管应用场景。推进专用信用报告深度应用，不断扩大公共管理领域使用范围。

39. 统筹融资信用服务平台建设，进一步完善以信用信息为基础的普惠融资服务体系。

四、聚焦降成本易转化，进一步优化要素环境

（十三）降低用地成本

40. 创新工业用地保障方式，建立制造业企业“数据得地”评分体系，将土地资源向优质项目集聚。

41. 深入实施工业用地“标准地”供应，2025年盘活处置低效工业用地不低于6500亩。

（十四）降低人力资源成本

42. 发布成都2025年度人才开发指引，探索开展“岗位找人”服务。推行人才落户全流程网办，面向落户人才发放礼遇礼包。

43. 支持市级部门、区（市）县“以薪、以岗、以绩、以赛、以投”自主评定高层次人才，支持符合条件的重点用人单位开展人才计划自主评审。

44. 2025年新增筹集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10000套，

供应人才公寓8000套，更好满足企业员工住房保障需求。

45. 鼓励区（市）县为创业人才定制成长档案，提供辅导会诊、资源链接等“陪伴式支持”。支持区（市）县设立产业园区人才服务站。

（十五）降低公用事业成本

46. 聚焦重大项目、重点产业链，实施全周期供电服务模式，探索建立供电可靠性管理奖惩机制。

47. 推进水、燃气、交通等领域价格改革，构建要素价格公示和集信息化采集、数据智能分析于一体的动态监测预警体系。开展转供电不合理加价清理专项行动，规范转供电环节收费。

（十六）降低融资成本

48. 深化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，形成申报清单和推荐清单。优化升级“蓉易贷”，依托天府金融风险监测大脑，推动拓展金融机构直连产品数量，提升小微企业融资质效。支持有条件的园区基于企业精准画像开展“园区秒贷”。

49. 优化企业创新积分指标体系和量化模型，2025年覆盖企业净增1000家以上。推动完善“积分贷”“成果贷”“人才贷”“研发贷”等科技金融产品。支持科技型企业发行债券。开展“先投后股”试点。

50. 培育壮大种子基金、天使基金等早期投资力量，提升投早、投小、投长期、投硬科技水平。完善政府投资基金、国资基金容亏机制，发挥长期资本、耐心资本、战略资

本作用。围绕园区功能定位和科技创新需求布局，推动实现基金向全市园区、重点产业链全覆盖。

（十七）降低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成本

51. 支持企业、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将自建自用的中试平台对外提供概念验证、中试熟化、小批量试生产等服务，实现重点产业园区“一园一平台”。加强科创券对中试熟化、资源共享等创新服务的支持。

52. 健全“线上科创通＋线下科创岛”创新转化服务模式，推动建立“创新平台＋园区转化”耦合机制，2025 年线上线下累计服务企业不低于 1 万家（次）。

53. 聚焦先进核技术、细胞治疗等未来产业细分领域，打造专业孵化器 10 家，促进科技中小型企业快速成长。推动氢能、新材料、集成电路等领域建设技术创新中心。

54. 优化“科创天府·智汇蓉城”科技成果对接转化活动体系，常态化开展“校企双进·找矿挖宝”“智创未来”“中试＋”生态大会等活动，2025 年举办活动不少于 300 场。

（十八）降低新型要素成本

55. 出台成都市公共数据资源授权运营管理办法，规范公共数据资源授权运营，推进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。

56. 健全地方政府部门与税务部门数据汇聚互联机制，加强涉税涉费数据共享专区建设，新增政务数据共享融合应用场景 2 个以上。

57. 优化“算力券”供给方式，拓展“算力券”使用场

景，降低中小企业领取门槛。

五、聚焦拓渠道增便利，进一步优化开放环境

（十九）提升口岸枢纽通达能力

58. 优化空港口岸进出境货物“7×24小时”通关服务。通过使用智能装备，提升入境航空器检疫效率。用好240小时过境免签等便利政策，提升成都航空口岸出入境人员通关便利度。

59. 拓展亚蓉欧国际大通道，提质运行成都国际班列，推动中欧（中亚）班列、西部陆海新通道班列、中老班列等协同运行和有效衔接。

60. 开展跨境电商零售出口跨关区退货监管模式试点。推广出口拼箱货物“先查验后装运”监管模式，允许跨境电商出口货物以散货形式进入海关监管作业场所（场地）。

（二十）提高外商投资服务水平

61. 推进外商投资企业登记“全程网办”，探索外商投资企业登记“一件事一次办”。

62. 常态化举办外商投资企业圆桌会，及时回应解决外商投资企业困难问题，2025年外商投资企业诉求办结率提升至90%以上。

63. 实施外商投资企业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管理，对信用风险低的外商投资企业合理降低抽查比例和频次。

（二十一）加强蓉企出海服务保障

64. 深入实施“蓉品出海”市场拓展行动，提升风险安

全、投资合作、税收指南等对外投资合作服务水平。鼓励行业协会商会等为企业“走出去”提供“一站式”专业服务。

65. 深化开展“蓉欧产业对话”企业对接活动。定期征集重点产业链企业和外贸型企业出海愿望和产品出口需求，发布海外市场拓展机会清单。

66. 推广跨境税费电子缴库退库办理方式，支持跨境全程电子缴退税。深化“税路通·海纳百川”服务品牌建设，利用预约定价等工具为跨境纳税人提供更优服务。

67. 鼓励保险公司加大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“隐形冠军”等企业的承保支持力度，拓展进出口信用保险产业链承保范围。

（二十二）便利外籍人士宜业宜居

68. 支持重点产业链企业引进培育外籍急需紧缺专业技术人才。为符合条件的外商投资企业外籍高级管理、技术人才申请永久居留提供“一对一”专人服务。

69. 深入实施外籍人士“家在成都”工程，加快外国人工作许可证与社会保障卡融合集成工作，完善外籍人士参与住房公积金制度。

70. 完善国际支付服务体系，推动扩大外卡受理、移动支付等服务范围，提升境外来蓉人员支付便利度。

中共成都市委办公厅　　2025 年 8 月 29 日印发